

关于深圳市龙华区 2020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在区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上

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局长 陶梦媛

2021 年 9 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报告深圳市龙华区 2020 年决算草案，请予审查。

2020 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等多重冲击，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加快推进复工复产，着力培育发展新动能，整体经济运行稳步回升。在此基础上，区财政部门着力发挥积极财政政策效能，财税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良性互动，经济增速转正带动财税收入重回正增长轨道，全年预算执行完成情况较好。根据预算法规定，决算草案有关内容已经区审计部门审计。根据预算法第七十九条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2020 年龙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收支平衡情况

2020 年，龙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143.6 亿元（因小数点四舍五入影响，分类加总数与总数略微差异，下同），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比 2019 年决算（下同）增长 1.0%；

各项转移性收入 247.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7%；总收入 39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6%。龙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7.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增长 10.4%；各项转移性支出 96.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1%；总支出 383.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3%。总收支相抵后，结转结余 7.1 亿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2020 年，龙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9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6%，增长 1.0%，包括：

1. 税收收入。龙华区税收收入实现 13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5%，增长 2.6%。主要包括：增值税 54.8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受疫情及减税降费政策影响，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低于预期，企业所得税 18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7%，个人所得税 5.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土地增值税 19.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9%，主要是受跨周期管理影响，部分收入在 2021 年清算；契税 10.8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2%。

2. 非税收入。龙华区非税收入实现 9.6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0%，下降 17.2%。主要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8%，主要是公办幼儿园数量大幅增加；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3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1%，主要是金融机构利润上缴超过预期；罚没收入 0.6 亿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 亿元，其他收入 0.4

亿元。

3. 转移性收入。龙华区转移性收入 247.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7%。主要包括：上级补助收入 61.3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6%，主要是在年度预算执行中收到上级补助收入有所增加；调入资金 161.8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4%，主要是按规定从政府性基金调入超过预期；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0.3 亿元，上年结余 0.5 亿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龙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7.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转移性支出 96.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1%；总支出 383.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3%。按照财政部统一规定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支出情况如下（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7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增长 27.1%。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为改善辖区民生，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继续发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导向和激励作用，大力支持辖区产业稳增长、招商引资、科技创新，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新增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约 4 亿元；**二是**新引进人才补贴和农贸市场升级改造专项资金较上年增加约 2 亿元；**三是**年度内正常增人增资等刚性增支。

2. 公共安全支出 17.5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下降 1.5%。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

出。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我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项目在 2019 年已基本完成，投入较上年减少约 1 亿元。

3. 教育支出 68.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6%，增长 40.6%。该科目主要反映教育行政机关、区属中小学等教育部门的经费支出，以及用于教育领域的相关支出。我区始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深化教育增量提质行动，切实加大教育投入，促进全区教育事业均衡、协调、优质发展，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加快推进普惠性幼儿园教育发展，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通过建、转、租等途径加快公办幼儿园建设，2020 年我区公办幼儿园增至 126 所，增长 17 倍，公办幼儿园在园儿童 4.2 万人，在园儿童占比超过 50%。普惠园增至 200 所，占比超过 80%，圆满完成“5080”目标，支出（含转型补偿金）相应增加 11 亿元。**二是持续加大高标准学校建设，提高教育供给水平。**2020 年我区新改扩建高中学校 6 所、义务教育学校 8 所、公办幼儿园 11 所，支出相应增加 8 亿元。

4. 科学技术支出 16.8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下降 16.6%。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科学技术、技术研发、科学普及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主要支出包括：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资助、5G 基站建设资助等产业专项资金 5 亿元，创新载体扶持、科技创新奖励、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激励等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5 亿元，购置汇德大厦物业资产和注资国企等一次性支出 5 亿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物业购置一次性支出较上年减少 2 亿元。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下降 65.9%。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简上体育综合体、观澜体育公园和龙华文体中心等文体项目 4 亿元通过发行专项债保障。如考虑发债因素，该科目支出与上年基本持平。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增长 0.3%。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支出包括：一是深化智慧养老龙华模式，做好兜底性普惠性民生保障，安排养老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经费 5.6 亿元；二是加大残疾人关爱保障力度，完善残疾人保障机制，逐步完善政府主导、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的社会保障体系，残疾人事业支出 0.7 亿元；三是坚持以民生需求为导向，扎实推进惠民利民项目落地，安排社区民生微实事 1.1 亿元，社区建设 1.3 亿元。

7. 卫生健康支出 22.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增长 24.4%。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公立医院、公共卫生、医疗保障和计划生育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我区全力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增加 2.8 亿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增加 2.5 亿元。

8. 节能环保支出 0.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3%，下降 57.4%。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安排循环经济与节能

减排专项资金 0.2 亿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原区环水局因机构改革撤销，相应部分支出随职能划转至农林水科目列支。

9. 城乡社区支出 73.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7%，下降 1.1%。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城乡社区管理、公共设施、环境卫生、工程建设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2020 年，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 8 亿元通过发行专项债和抗疫特别国债保障，如考虑发债因素，该科目支出较上年增长 9.7%。主要支出包括：**一是**因村施策、因村制宜，加大物业引进力度，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安排城中村综合整治支出 9 亿元；**二是**集中力量抓重点，在城市建设品位和管理品质上实现“双提升”，安排道路综合整治、公园建设及改造、安全隐患整治、保障性住房、现代有轨电车、停车场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28 亿元；**三是**全面提高辖区城市维护和管理水平，安排道路清扫保洁、垃圾处理、园林绿化、绿道管养等工作经费 14 亿元；**四是**清理代垫宝安基建资金，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建设支出相应增加 3 亿元。

10. 农林水支出 8.6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3%，下降 27.7%。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农业、林业、水利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主要支出包括：**一是**全区水务设施管理费用，安排水环境治理工作经费 2 亿元、全区河道管养经费 0.4 亿元；**二是**全区供水项目建设投资，安排小区排水管网改造 1.8 亿元、优质饮用水入户 1.3 亿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雨污分流项目在 2019 年已基本完工，支出较上年减

少约 5 亿元。

11. 交通运输支出 1.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5%，增长 224.8%。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公路水路、铁路运输、航空运输、公交补贴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主要支出包括区道路续建、改造、提升工程 1.6 亿元。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 亿元，增长 329.6%。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制造业、信息化行业、安全生产、国资监管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工业稳增长措施，加大对工业和信息产业投入 1.4 亿元。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0%，增长 7.1%。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商业流通、对外贸易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14. 金融支出 0.06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1.0%，增长 146.1%。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金融监管、金融业发展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支出。

1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7.0%，下降 52.6%。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对口支援其他地区的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援助省外的帮扶资金通过体制上解由市统一安排支出。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7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下降 54.3%。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国土、海洋、地震、气象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 10.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2%，增长 66.0%。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

革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提升辖区住房保障水平，加快推进规模化租赁房源的筹集和供应工作，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投入加大；二是区级保障住房回购，支出增加 3.6 亿元。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8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7%，下降 14.7%。该科目主要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主要支出包括：应急管理事务支出 1.2 亿元、消防事务支出 1.5 亿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街道社区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将安全生产工作经费转列至“公共安全支出”科目。

19. 债务付息支出 0.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上年持平。该科目反映归还地方政府债务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20. 各项转移性支出 96.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1%。增加主要是根据预算法规定，将超收收入及结转结余资金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主要包括：

（1）上解中央、省、市支出 11.7 亿元。其中，上解中央 0.9 亿元，主要是税务部门经费基数上划 0.8 亿元；上解省 5.5 亿元，主要是体制合并定额上解 4.8 亿元；上解市 5.3 亿元，主要是城建税计提水利建设基金 2.7 亿元、市生态环境部门机构改革经费上划 0.7 亿元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补贴 0.7 亿元。

（2）债务还本支出 3 亿元。

（3）安排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81.3 亿元，主要

是按预算法规定，将超收收入以及结转结余资金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0 年年初龙华区预算稳定调节金余额为 23.5 亿元，扣减全年经人大批准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0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来清理待确认宝安代垫基建资金 3.6 亿元，加上按规定用当年结余补充的 81.3 亿元，2020 年年末预算稳定调节金余额为 81.3 亿元，其中 65.6 亿元已调入 2021 年年初预算统筹安排。

（四）预备费使用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四十条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应当按照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2020 年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2.65 亿元，先后按程序全额动用用于安排区疫情防控专项经费，全年实际支出 2.13 亿元（已列入相关支出科目决算数）。

（五）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底结转到 2020 年资金共计 0.5 亿元。主要是按规定结转使用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包括 2019 年就业补助资金、2019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2019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2019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等。上述结转资金 2020 年实现支出 0.4 亿元，其余资金统筹用于年度执行中新增支出需求。

（六）“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我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条例》，继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0年，龙华区各预算单位的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元，公务用车支出3,005.8万元（其中购置费支出268.6万元、运行维护费支出2,737.2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32万元，“三公”经费支出合计3,037.8万元，较预算控制数少4,360.8万元，较2019年决算数减少1,734.2万元，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及受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因公出国（境）任务未实施，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支出减少。

龙华区“三公”经费支出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维护费	
2020年“三公” 经费预算控制数	7,398.6	600	6,371.6	2,200	4,371.6	227
2020年“三公” 经费决算数	3,037.8	0	3,005.8	268.6	2,737.2	32
2019年“三公” 经费决算数	4,772	336.6	4,400	756.4	3,643.6	3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龙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0.6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8.3%，主要是预算单位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上缴的收入增加；各项转移性收入249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5.7%，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超过预期，市财政局年中新下达专项债券32.3亿元和抗疫特别国债12.5亿元；总收入249.6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5.8%。

2020年，龙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0.5亿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381.9%，增长 22.3%，主要是市财政局年中新下达专项债券和抗疫特别国债形成的支出；各项转移性支出 159.1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8%，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结余超过预期，按要求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金额也超过预期；总支出 219.6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6%。

总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30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龙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 8,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3%；各项转移性收入 2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总收入 8,7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8%。

2020 年，龙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0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6%；各项转移性支出 2,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9%；总支出 6,6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

总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2,098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深圳市财政管理体制，社保基金预算及决算由市本级财政统一编报，因此龙华区无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数据。

五、其他情况

（一）2020 年龙华区预算调整情况

2020 年，龙华区进行了三次预算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1. 龙华区第一次预算调整。

区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龙华区 2020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为妥善处理历史遗留问题，通过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69 亿元来清理挂账事项并转列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的总收支规模由 313.8 亿元调整至 317.5 亿元，调增 3.69 亿元。因年中新下达专项债 2.4 亿元，政府性基金的总收支规模由 127.5 亿元调整至 129.9 亿元，调增 2.4 亿元。

2. 龙华区第二次预算调整。

区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龙华区 2020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因年中市政府新增下达我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统筹收回存量资金及年度预算执行中新增支出事项等原因，2020 年龙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规模由第一次预算调整后的 317.5 亿元调整为 318.19 亿元，调增 0.69 亿元。因年中市财政局下达我区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 12.5 亿元，新增专项债 29.9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规模由第一次预算调整后的 129.9 亿元调整至 172.28 亿元，调增 42.4 亿元。

3. 龙华区第三次预算调整。

区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龙华区 2020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因区级税收较年初预算短收 11 亿元，2020 年龙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规模相应由第二次预算调整后的 318.19 亿元调整至 307.19 亿元，调减 11 亿元。

(二) 2020 年龙华区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中央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财政部核定我区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58.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5 亿元。

截至 2020 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5.32 亿元，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其中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0.32 亿元；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55 亿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

2020 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44.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0.3 亿元，用于区属医院传染病防控救治设施升级改造项目；专项债券 44 亿元，主要用于水污染治理、文体设施建设、城中村综合整治等项目。截至 2020 年底，我区发行债券资金投向的重大建设项目均处于在建阶段，且债券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20 年，我区财政资金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金 3 亿元，均为一般债务；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含手续费）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0.1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0.9 亿元。

3. 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情况。

经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底我区法定债务率为 13.4%（以财政部最终核定的数据为准），债务风险处于较低水平。

(三) 直达资金使用情况

1. 直达资金收支情况。

2020 年，我区收到中央直达资金 128,147 万元，已支出

128,122 万元，执行率 99.98%，剩余 25 万元为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结转至下年使用。

（1）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125,000 万元。一是安排流域水环境治理、保障性住房建设、学前教育及职业技术教育、区属医院传染病防控救治设施升级改造等基建项目 63,090 万元；二是安排疫情防控、医疗救治、支持减免企业房租、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落实援企稳岗政策等抗疫一次性支出 61,910 万元。多措并举，精准施策，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全力保障疫后民生领域及经济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需求，落实各项援企稳岗政策兑现，助力企业渡过难关。

（2）卫生健康支出 2,703 万元，全部安排用于疫情防控相关工作补助，保证了疫情防控工作顺利进行，稳定了企业在疫情期间的发展和就业；体现了中央对一线医务人员抗疫的关心关爱，鼓舞了一线医务人员的干劲，确保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万元，一是发放困难群众补助 17 万元；二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2 万元。其中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 万元有效解决了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切实做到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更好履行基本民生保障；价格临时补贴补助资金 9 万元，缓解了价格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压力，保障了困难群众生活不因物价上涨而降低，并逐步得到改善。

（4）教育支出 369 万元，安排用于公用经费补助和免费教科书补助 285 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84 万元。

（5）援助其他地区安排支出 31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受疫情影响的有脱贫攻坚任务的区吸纳跨省贫困人口务工。参考我市就业补助金标准，对稳定就业并参加社会保险 6 个月以上的，按每人 5,000 元给予企业一次性补贴，进一步鼓励创业带动就业，鼓励企业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

2. 直达资金管理情况。

直达资金是中央在特殊时期直达基层惠企利民的民生工程，我区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管理使用工作，为确保资金尽快落地见效，我区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切实加快直达资金支出。

一是加强认识，高度重视。区委主要领导批示指示要求各部门加快推进，并请区督查室将直达资金支出使用作为全区重点督查事项进行跟踪督办，督促各单位加快推动项目建设，加快执行进度慢的项目支出，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亲自部署、亲自协调、亲自督办，以目标倒逼加快工作进度。

二是建立多层级跨部门督查机制。制定《龙华区直达资金和债券实施项目督查工作方案》，成立区级直达资金和债券实施项目跨部门督查工作专班，充分发挥工作专班在项目立项、概算批复、招投标领导小组决策各环节的协调推进作用。

三是建立“周通报、周协调”督进机制。每周定期通报

各单位、各直达资金项目支出情况，收集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及时协调解决资金支付的堵点和痛点，力争“当周通报、当周协调、当周解决”，确保问题不过周。切实履行好单位主体责任，加大工作力度和支付进度，确保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支付任务。

（四）防疫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我区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做好疫情防控的全方位保障。为有效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稳定发展相关工作，区财政部门主动从政策和经济两方面测算疫情防控对财政收入的影响，梳理中央、省、市、区出台涉及财政支持政策近 30 个，相关条款 122 条，及时按程序设立疫情防控应急专项经费，全市各区中首个出台经费使用指引，构建防疫资金使用“绿色通道”，加强库款调度，确保疫情防控资金及时拨付，专款专用。

全年疫情防控累计投入 9.8 亿元，实际支出 9.52 亿元，资金使用率为 97.14%。主要用于设备和防控物资采购补助、疫情防控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重症病区及发热门诊改造支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企业租金减免和疫情补贴发放等领域。防疫资金的高效使用为有效保障辖区群众生命健康安全，促进复工复产，帮扶企业共渡难关，刺激生产和消费发挥了坚实有力的作用。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一是问题导向，聚焦重点项目自评抽查效果。采取“突

出重点+兼顾一般”的方式，建立健全绩效自评结果抽查机制，一方面筛选 1,000 个具有代表性的项目，对单位提交自评表的评价要素完整性、指标设置科学性、自评打分合理性及绩效自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审核；另一方面从重点民生项目及区委区政府督办项目选取 20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重点抽查，对每个项目梳理形成重点项目自评抽查体检报告，与 2021 年预算编制挂钩。二是前移关口，硬化预算绩效事前约束。将全区 24 个新增项目全部纳入事前绩效评估，把事前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审核的重要参考，项目涉及财政资金 11.24 亿元，审减金额近 1 亿元。三是专项资金全覆盖，着力推进抗疫专项绩效考评。2019 年已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人才发展专项绩效评价，2020 年累计对 8 个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专项资金全覆盖财政评价，涵盖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等行业或领域，提高绩效资金使用效益，至此我区已实现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全覆盖。同时，探索试行绩效事中监管，将我区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纳入绩效管理，对各单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财税政策落实和财政资金绩效开展评价工作，推动抗疫资金提高使用效益。

六、2020 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本级人大决议情况

2020 年，我区认真落实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年初预算和经人大常委会批准的调整预算，着力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有力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效果情况

1. 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经费，促进经济持续稳定恢复。

一是坚持生命至上，全力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2020年，我区坚持以第一位任务周密组织抓防控，迅速建立严密指挥调度责任体系，及时设立疫情防控应急专项小组，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原则，优先保障疫情防控经费，全年疫情防控累计投入近10亿元。同时，强化应对疫情的财税支持政策，围绕保障医疗防控物资供应、提高疫情防控人员待遇、促进企业复工复产等方面，出台一系列措施，共发放消费补贴近1亿元、防疫补助4,000多万元，政商携手减免企业租金超过5亿元，政银合作为200多家企业融资输血，以最快速度恢复了生产生活秩序。

二是落实惠企纾困政策，促进经济稳定回升。切实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我区是“出口主导型经济”，受新冠肺炎疫情及贸易摩擦等负面因素影响，今年年初受到冲击较大，一季度地方生产总值下降9.7%，财政收入承压较大。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抓“六稳”、促“六保”，着力培育发展新动能，不折不扣全面贯彻落实疫情期间出台的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和市区惠企利民政策，累计为市场主体减负让利约75亿元。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支持。2020年，我区全年共发行地方政府债券44.3亿元，其中专项债券44亿元、一般债券0.3亿元，是2019年的4倍多；财政部下达我区抗疫特别国债资金12.5亿元，有力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和辖区基础设施建设。

2. 突出民生兜底，有效稳就业保民生。

我区始终保持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在财政收入较年初预算收入减少的情况下，民生支出逆势大幅增加。

一是持续加大财政民生投入，重点保居民就业。充分发挥中央直达资金惠企利民作用，打好“政策+资金”组合拳，助力稳企业保就业。全年安排 14.6 亿元专项资金用于辖区经济稳增长，研究制定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政策十余项，以强有力的举措支持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安排 12.4 亿元用于鼓励科技创新、招商引资、人才引进，为辖区培育新动能提供有力支持。

二是教育投入大幅增长，推动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全面贯彻学前教育投入“公办为主、民办为辅”+“优质示范+普惠覆盖”，有力保障我区教育系统完成“5080”攻坚任务，2020 年公办幼儿园教育投入 14.3 亿元，公办园增加至 126 所，在园儿童 4.2 万人，超额完成公办园园所数、公办园在园儿童数占比“双 50”目标。全面贯彻义务教育投入“重点特色+普惠覆盖”，新校投资建设明显加快，投入 17.5 亿元建设学校，增长 116%，其中新改扩建高中学校 6 所、义务教育学校 8 所、公办幼儿园 11 所。

三是加大卫生健康投入，全面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通过规范基本医疗服务保障，实行“以事定费”“购买服务”和“专项补助”相结合的财政体系，对基本医疗服务予以补助，继续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持续完善社区卫生服务功能，基本医疗补助及基本公共卫生补助投入合计 6.6 亿元；加大医院硬件设施、软件系统投入

力度，持续提高医疗现代化水平，加快推动建设区综合医院、区中心医院扩建及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等工程，全年政府债券投入资金 6.9 亿元。

3. 优化支出结构，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一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我区始终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思想，把政府过紧日子作为财政工作长期坚持的方针，切实做到节用为民。2020 年我区有效压减部门经费，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大基本民生支出，调慢补快，统筹收回各类资金近 6 亿元安排用于保辖区建设和稳经济增长；全额收回剩余因公出国（境）经费、会议、差旅和培训等经费合计 1.2 亿元，硬性压减部门一般性经费和执行慢的项目经费 6.5 亿元，安排用于重点民生领域支出。

二是加快建成宜居宜业宜游魅力区。坚持“城区即景区”理念，我区 2020 年城乡社区总投入 82 亿元，增长 15%，主要是对标全市及兄弟区，参考统一技术标准，完善城市管养相关标准，对绿道管养单价、餐厨垃圾收运处理单价、小型水库管养进行提标，制定了小微水体管养单价和排水管网日常管养单价，不断加大城市环境提升投入，全年城市维护和管养投入 53 亿元，重点保障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城市环境品质提升、道路清扫保洁、绿地绿道公园管养以及水环境治理等，有效落实国家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重点部署，用实实在在的财政资金打造龙华这棵“梧桐树”。

三是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为弥补我区文体活动阵地及硬件设施不足的短板，2020 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投入 9 亿元，人均文体支出 527 元，全市排名第三。公共文体设施建设投入持续加大，2017-2020 年年均增幅达 30%，全力保障简上体育综合体工程、龙华文体中心、观湖文化艺术体育场馆、观澜版画原创产业基地等文体场馆建设工程投入。文化体育载体建成后，有利于加快建设文化强区，进一步增强群众获得感。

四是积极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精准发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战成果，2016-2020 年对口帮扶其他地区资金累计支出 3.1 亿元，切实做好对口帮扶工作。积极推进污染防治工作，2016-2020 年投入正本清源、小微黑臭水体治理、智慧水务等各类水污染治理工程近百亿元，生态人居持续改善。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要求，统一口径、统一监管，健全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机制。

（二）落实区人大决议有关情况

2020 年 1 月，区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了 2020 年区本级预算草案；9-12 月，区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二十九次、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批准了 2020 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2020 年，我区在预算管理等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上真抓实干、成效明显，荣获国务院大督查通报表扬，蝉联“全国政府采购百强县”。

一是努力实现辖区财政可持续发展。坚持审慎理财观

念，“大钱大方，小钱小气”，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以政府的“紧日子”换取市场主体和老百姓的“好日子”；加大产业的扶持力度，助力招商引资和产业转型升级，培植优质税源；提前开展第六轮体制研究与财政“十四五”规划，加强教育、医疗等后续重点领域工作研究。

二是推动财政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智能化。深入推进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建立办公费人均支出标准、研究分析课题研究类标准、规划设计类标准、系统开发类标准等十项通用类标准化体系；持续推进街道项目预算标准化，加强对街道办食堂经费、租赁费、物业管理费等关键项目的管理，严控敏感经费，严肃街道绿化管养、垃圾分类、国有储备用地管理等工作经费申请。大力气牵头完成原观澜街道办事处资产划分移交，解决了五年的历史遗留问题。加快“智慧财政”市区一体化建设，开展智慧内控“1+N”试点，促进财政管理智能化。

三是强化政府债券政策研究，全面加强政府债券管理。及时跟进国家政策变化，准确把握债券发行范围和要求，推动2020年发行专项债44亿元，在各区中排名第4。加强专项债券政策研究，全市率先试点将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纳入我市专项债发行范围，共发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专项债17.6亿元。强化专项债重大项目谋划与储备工作思路，加大项目统筹梳理，提前谋划储备，扩大债券项目申报规模。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坚持“促发展与防风险”

并重，兼顾债券资金需求与财政承受能力，多环节入手筑牢债务风险防范的“篱笆墙”。

四是支持重塑产业核心竞争力，推动构建高端高质高新现代产业体系。全市首推政府采购“首台套”政策，探索政府首购和优先采购本土产品，推动创新产品采购“提质增效”，吸引各类优质企业尤其是创新企业务实创新、成果转化，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升区域核心竞争力；推出“政采贷”政策，直接给企业“输血”，减轻企业负担。推动政府物业管理规范化、精细化。为缓解商户房屋租金压力，进一步帮扶中小企业，出台减免政府物业租金政策，国有集体物业带动社会业主共同减免租金超 5 亿元；加快推动产业用房供给，配合开展招商引资，高质量推动汇隆、汇德等已购置产业用房投入使用，主动与入驻企业对接满足各项服务诉求，推动美团点评、稳健医疗、全棉时代等优质企业，国家高性能医疗器械创新中心等知名研究机构入驻；扎实有效精细化政府物业日常管理，提高政府资产管理收益，有序开展政府物业委托，已完成 560 处投建类物业、527 处公配物业委托；高度重视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大信花园公配物业违规占用诉讼胜诉，啃下了十几年的硬骨头，保证国有资产权益。加快推动政府投资项目结（决）算评审工作，深入研究行政事业单位在建工程转固事项，解决工程结（决）算历史遗留问题，为后续竣工决算批复、资产转固奠定基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

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重大。当前，我国经济持续复苏，形势向好，但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不确定性，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财政工作任务依然艰巨繁重。面对逆风逆水，我们必须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指导监督下，以先行示范的使命担当，加速建成中轴新城，确保“十四五”发展开好局，数字龙华建设起好步，朝着打造都市核心区的宏伟目标劈波斩浪、扬帆起航！

附件：深圳市龙华区 2020 年收支决算附表